

北斗丛书



ZHONG GUO SHEN HUA YAN JIU CHU TAN

中国神话研究初探

茅盾
MAO DUN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■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北斗丛书

ZHONG GUO SHEN HUA YAN JIU

B932.2

2

中国神话研究

B932.2
2

茅盾

MAO DUN

新华书店

PDG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神话研究初探 / 茅盾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2009.1

(北斗丛书)

ISBN 978-7-5399-2950-7

I. 中... II. 茅... III. 神话—研究 IV. B93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08809 号

书 名 中国神话研究初探

著 者 茅 盾

责任编辑 江山华

责任校对 孙 慧
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

印 刷 江苏省高淳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开 本 652×960 毫米 1/16

字 数 70 千

印 张 7.5

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,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2950-7

定 价 13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序

一 这本书是企图在中国神话领域内作一次大胆的探险。同类性质的书，中国文的还没有过，东西文的，则以作者所知，也还是没有专书，法国 de Harlez 有《山海经》的翻译，然而专关于中国神话的著作，似乎还没有。英文中有一本《中国神话及传说》（详见本书篇末参考用书内所论），可是荒谬得很。所以此编之作，实在是“开荒”的性质，因而也只是“绪论”的性质。

二 作者对于神话学的研究，自然不敢说有怎样的精到；所以此编之不能完美，自不待言。但作者并不忘记在此编的著作时，处处用人类学的神话解释法以权衡中国古籍里的神话材料。

三 有许多意见是作者新创的，如言帝俊、羿、禹这一章，又如第六章对于《大司命》、《少司命》、《山鬼》等篇的解释。还有解释蚩尤为巨人族之一，黄帝与蚩尤的战争就是巨人族与神之战争；夸父与夸娥即一；“终北”、“华胥”之为中部人民的宇宙观；凡此一切创见，作者只凭推论，并不曾多找书本上的考据。但也不是以为无须多考据，无非因为客中无书，只好作罢。如得海内同志替这些臆说再多找些书本子的证据，自然很欢迎的。

四 作者相信《山海经》的神话价值很高，所以本编有时信任《山海经》的地方还比信任《楚辞》及其他书籍（如《淮南》）为较多。汉以后的作者的神话材料（如《搜神记》、《述异记》等书所载），有时也引用，但只作为一神话流传后经增饰修改后的最终式，或是一神话的演化的过程而已。

五 后世方士道教神仙之说兴起后的奇诞之谈，自然离原始神话的面目太远，但有时也引用，如述西王母神话时引《汉武帝内传》，月的神话引《龙城录》，这也无非表示一神话到了后来如何的被方士道教化而已。并不以此作为该神话的最终点。

六 作者对于自己的引用书籍的时代的意见，及该书在神话上的价值，都在篇末的“参考用书”内有些说明。

七 这本书一则是草创，二则是绪论性质，所以中间对于各种材料的解释、分析和征引，都只是视叙述之方便而定，并不是把中国神话做巨细无遗地作系统的叙述。我希望另有人来做这个工作。自己倘若时间容许，或者看书方便，也想试作较大的企图，将来或者也可以呈教。只是人事变幻，不知道有没有这等时间。

八 本书在客中仓猝属稿，手头没有应参考的书，虽然有几个朋友借给些书，到底不足，所以错记及失检之处，或许难免，要请读者原谅。几位热心的朋友，或是借给书，或是替查一二条，都是很感激，可是也不噜苏记下名字来了。

一九二八、十、二〇，作者于日本东京。

目 录

序.....	1
--------	---

第一章 几个根本问题.....	1
-----------------	---

自来中国学者对于神话材料的见解——对于山海经的议论——西方学者对于神话的研究及其结论——中国神话僵死的原因鲁迅和胡适的意见——胡说的反对——中国北部的神话女娲共工及其他——中国中部的神话楚辞九歌——中国南部的神话盘古氏——现存的中国神话是北中南三部的断片的混合品

第二章 保存与修改	18
-----------------	----

最初的神话保存者——保存者同时亦是修改者——中国之神话保存者史家哲学家文人——神话的杂货库山海经——山海经著作人的问题——自汉至宋对于山海经著作人的意见——明胡应麟的异说——杨慎的判断——山海经的著作时代——尤延之王应麟的意见——陆侃如的意见——陆说的反对——五藏山经的著作时代——海内外经的著作时代——荒经及海

内经之著作时代

第三章 演化与解释 29

演化的原因——西王母神话之演化——山海经的西王母——
穆天子传的西王母——汉武故事及汉武内传的西王母——神
异经之东王公——演化与解释——历史派的解释神话——中
国神话之历史化——朱熹的解释神话

第四章 宇宙观 41

各民族都有开辟神话——中国的盘古氏——与北欧开辟神话
之比较——女娲补天的神话——造人的神话——神们所居之
山昆仑——昆仑神话之演化——山海经及楚辞所记之昆
仑——淮南子的记载——十洲记的昆仑——山海经所记的烛
龙——中部民族的远方乐土观终北华胥列姑射——山海经所
记乐土

第五章 巨人族及幽冥世界 56

中国神话之巨人族夸父——夸父与夸娥——巨人国之一的蚩
尤——涿鹿之战——巨人族神话之演化龙伯大人之国——山
海经所记的大人国——巨人和幽冥世界主者的关系——后土
冥王——冥国之守门者——幽冥神话之逃亡的原因

第六章 自然界的神话及其他 65

何谓自然界的神话——日神山海经与楚辞之所记——“十日”

的问题——羲和的疑问——月神山海经与楚辞之所记——嫦娥奔月的故事——月中的兔——吴刚伐桂——七宝合成的月——龙城录之所记——日月出入之山——司日月短长及行次的神——云雨风雷的神话——河海的神话——楚辞的河伯与洛妃——湘君及湘夫人——山林水泉的女神山鬼——牛女的神话——牛女神话的变迁演化——鸟兽的神话——精卫刑天蜂蜜的神话和丝蚕的神话——凤凰鸾夔人鱼——四方的神——山海经的四方神和淮南子的五方神——水旱疫神及主水旱疫之鸟兽——其他的神司命国殇医药之神

第七章 帝俊及羿、禹 100

中国神话的“诸神世系”问题——三个假定伏羲黄帝帝俊——山海经关于帝俊的记载——帝俊与舜——羿是中国神话中之海勾力士——淮南子所记羿之功勋——神性的羿与人性的羿——禹的神话——禹在神话中之地位——禹之父及子的神话——民族英雄的禹及启

第八章 结论 110

第一章 几个根本问题

“神话”这名词，中国向来是没有的。但神话的材料——虽然只是些片段的材料——却散见于古籍甚多，并且成为中国古代文学中的色彩鲜艳的部分。自两汉以来，曾有许多学者钻研这一部分的奇怪的材料，然而始终没有正确的解答。此可以他们对于那包含神话材料最多的《山海经》一书的意见为例证。班固依《七略》作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，把《山海经》列在形法家之首（形法者，大举九州之势，以立城郭室舍形；六家，百二十二卷）。东汉明帝时，王景当治水之任，明帝赐景以《山海经》、《河渠书》、《禹贡图》，可知《山海经》在当时被视为实用的地理书了。王充这位有眼光的思想家也说：“禹主治水，益主记异物，海外山表，无远不至，以所闻见，作《山海经》，董仲舒睹重常之鸟，刘子政晓贰负之尸，皆见《山海经》，故立二事之说。使禹、益行地不远，不能作《山海经》；董、刘不读《山海经》，不能定二疑。”（见《论衡·别通篇》）又说：“按禹之《山经》，《淮南》之《地形》，以察邹子（衍）之书，虚妄之言也。”（见《论衡·谈天篇》）这又可见王充也把《山海经》视为实用的地理书“方物志”，而且是禹、益实地观察的记

录了。《汉志》以后,《隋书·经籍志》(第七世纪)亦以《山海经》冠于“地理类”之首。《隋志》:“汉初,萧何得秦图书,故知天下之要害,后又得《山海经》,相传以为夏禹所记。”自《汉志》以至《隋志》,中间五百多年,对于《山海经》的观念没有变更。自《隋志》以后又三百余年,五代末刘昫撰《旧唐书·经籍志》亦以《山海经》入“地理类”;其后北宋欧阳修撰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,南宋王尧臣撰《崇文总目》,皆因依旧说。便是那时候对于《山海经》颇肯研究的尤袤,他的《遂初堂书目》(今在《说郛》中)也是把《山海经》放在“地理类”的。大胆怀疑《山海经》不是地理书的,似乎明代的胡应麟可算是第一人。他说:“《山海经》:古今语怪之祖。……余尝疑战国好奇之士本《穆天子传》之文与事,而侈大博极之,杂傅以《汲冢》《纪年》之异闻,《周书》《王会》之诡物,《离骚》《天问》之遐旨,《南华》郑圃之寓言,以成此书。”又说:“始余读《山海经》而疑其本《穆天子传》,杂录《离骚》、《庄》、《列》,傅会以成者,然以出于先秦,未敢自信。逮读《楚辞辩证》云:‘古今说《天问》者,皆本《山海经》、《淮南子》,今以文意考之,疑此二书,皆缘《天问》而作。’则紫阳已先得矣。”(皆见《少室山房笔丛》)胡应麟说“《山海经》是古今语怪之祖”,是他的灼见。他推翻了自汉以来对于此书之成见,然而尚不能确实说出此书之性质;他不曾明言这是一部“小说”(中国的广义的用法)。清代修《四库全书》,方始正式将《山海经》放在子部小说家类了。这一段《山海经》的故事,就代表了汉至清的许多学者对于旧籍中的神话材料的看法。他们把《山海经》看作实用的地理书,固然不对,他们把《山海经》视为小说,也不算对。他们不知道这特种的东西所谓

“神话”者，原来是初民的知识积累，其中有初民的宇宙观，宗教思想，道德标准，民族历史最初期的传说，并对于自然界的认识等等。

据最近的神话研究的结论，各民族的神话是各民族在上古时代(或原始时代)的生活和思想的产物。神话所述者，是“神们的行事”，但是这些“神们”不是凭空跳出来的，而是原始人民的生活状况和心理状况之必然的产物。原始人民的心理，有可举之特点六：一为相信万物皆有生命，思想，情绪，与人类一般；此即所谓泛灵论(Animism)。二为魔术的迷信，以为人可变兽，兽亦可变为人，而风雨雷电晦冥亦可用魔术以招致。三为相信人死后魂离躯壳，仍有知觉，且存在于别一世界(幽冥世界)，衣食作息，与生前无异。四为相信鬼可附丽于有生或无生的物类，灵魂亦常能脱离躯壳，变为鸟或兽而自行其事。五为相信人类本可不死，所以死者乃是受了仇人的暗算(此惟少数原始民族则然)。六为好奇心非常强烈，见了自然现象(风雷雨雪等等)以及生死睡梦等事都觉得奇怪，渴要求其解答。(Andrew Lang: Myth, Ritus and Religion, P. 48—52)原始人本此蒙昧思想，加以强烈的好奇心，务要探索宇宙间万物的秘奥，结果则为创造种种荒诞的故事以代合理的解释，同时并深信其真确：此即今日我们所见的神话。

现代的文明民族和野蛮民族一样的有它们各自的神话。野蛮民族的神话尚为原始的形式，文明民族的神话则已颇美丽，成为文学的泉源。这并不是文明民族的神话自始即如此美丽，乃是该民族渐进文明后经过无数诗人的修改藻饰，乃始有今日的

形式。这些古代诗人的努力，一方面固使朴陋的原始形式的神话变为诡丽多姿，一方面却也使得神话历史化或哲学化，甚至脱离了神话的范畴而成为古代史与哲学的一部分。这在神话的发挥光大和保存上，不能不说是“厄运”。中国神话就是受了此“厄运”而至于散亡，仅存断片了。

就中国现存的古籍而搜集中国神话，我们不能不说中国民族确曾产生过伟大美丽的神话。为什么我们的神话不能全部保存而仅余零星的片段呢？鲁迅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内说：“中国神话之所以仅存零星者，说者谓有二故：一者华土之民，先居黄河流域，颇乏天惠，其生也勤，故重实际而黜玄想，不更能集古传以成大文。二者，孔子出，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实用为教，不欲言鬼神，太古荒唐之说，俱为儒者所不道，故其后不特无所光大，而又有散亡。然详案之，其故殆尤在神鬼之不别。天神地祇人鬼，古者虽若有辨，而人鬼亦得为神祇。人神淆杂，则原始信仰无由蜕尽；原始信仰存则类于传说之言日出而不已，而旧有者于是僵死，新出者亦更无光焰也。”胡适在《白话文学史》内说：“故事诗(Epic)在中国起来的很迟，这是世界文学史上一个很少见的现象。要解释这个现象，却也不容易。我想，也许是中国古代民族的文学确是仅有风谣与祀神歌，而没有长篇的故事诗，也许是古代本有故事诗，而因为文字的困难，不曾有记录，故不得流传于后代；所流传的仅有短篇的抒情诗。这二说之中，我却倾向于前一说。‘三百篇’中如《大雅》之《生民》，如《商颂》之《玄鸟》，都是很可以作故事诗的题目，然而终于没有故事诗出来。可见古代的中国民族是一种朴实而不富于想象力的民族。他们

生在温带与寒带之间,天然的供给远没有南方民族的丰厚,他们需要时时对天然奋斗,不能像热带民族那样懒洋洋地睡在棕榈树下白日见鬼,白昼做梦。所以‘三百篇’里竟没有神话的遗迹。所有的一点点神话如《生民》、《玄鸟》的‘感生’故事,其中人物不过是祖宗与上帝而已(《商颂》作于周时,《玄鸟》的神话似是受了姜嫄故事的影响以后仿作的)。所以我们很可以说中国古代民族没有故事诗,仅有简单的祀神歌与风谣而已。后来中国文化的疆域渐渐扩大了,南方民族的文学渐渐变成了中国文学的一部分。试把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的诗和《楚辞》比较,我们便可以看出汝汉之间的文学和湘沅之间的文学大不相同,便可以看出疆域越往南,文学越带有神话的分子与想象的能力。我们看《离骚》里的许多神的名字——羲和、望舒等——便可以知道南方民族曾有不少的神话。至于这些神话是否取故事诗的形式,这一层我们却无法考证了。”(《白话文学史》页七五至七六)

据胡先生的意见,则古代中国民族因为“生长在温带与寒带之间,天然的供给远没有南方民族的丰厚,他们需要时时对天然奋斗,不能像热带民族那样懒洋洋地睡在棕榈树下白日见鬼,白昼做梦。所以‘三百篇’里竟没有神话的遗迹”。但是我觉得只就“三百篇”以论定中国古代(北方)民族之没有神话,证据未免薄弱了些罢?为什么呢?因为“三百篇”是孔子删定的,而孔子则不欲言鬼神。况且“时时要对天然奋斗”的北方民族也可以创造丰富的神话,例如北欧民族。因为自然环境的不同,北欧的神话和南欧希腊的神话,色彩大异,这是事实。“神话是信仰的产物,而信仰又是经验的产物。人类的经验不能到处一律,而他们

所见的地形与气候,也不能到处一律。有些民族,早进于农业文化时代,于是他们的神话就呈现了农业社会的色彩……但是同时的山居而以游牧为生的民族,却因经验不同,故而有极不同的神话。”(Mackenzie's *Myths of Crete and Pre-Hellenic Europe*: Introduction, P. 23—24)可见地形和气候只能影响到神话的色彩,却不能湮没一民族在神话时代的创造冲动。现在世界上文化程度极低的野蛮民族如南非洲的布西曼(Bushmen)族,只会采掘植物的块根,打些小鸟小兽过生活,又如奥伐赫莱罗(Ovaherero)族,尚在游牧时代,他们都在热带,不必时时和天然苦斗,他们很可以懒洋洋地睡在棕榈树下白日见鬼,白昼做梦,然而他们也只有绝简陋的神话。中国古代(北方)民族之曾有丰富的神话,大概是无疑的(下面还要详论);问题是这些神话何以到战国时就好像歇灭了。“颇乏天惠,其生也勤。”不是神话销歇的原因,已经从北欧神话可得一证明;而孔子的“实用为教”,在战国时亦未有绝对的权威,则又已不像是北方神话的致命伤。所以中国北部神话之早就销歇,一定另有其原因。据我个人的意见,原因有二:一为神话的历史化,二为当时社会上没有激动全民族心灵的大事件以诱引“神代诗人”的产生。神话的历史化,固然也保存了相当的神话;但神话的历史化太早,便容易使得神话僵死。中国北部的神话,大概在商周之交已经历史化得很完备,神话的色彩大半褪落,只剩了《生民》、《玄鸟》的“感生”故事。至于诱引“神代诗人”产生的大事件,在武王伐纣以后,便似乎没有。穆王西征,一定是当时激动全民族心灵的大事件,所以后来就有了“神话”的《穆天子传》。自武王以至平王东迁,中

国北方人民过的是“散文”的生活，不是“史诗”的生活，民间流传的原始时代的神话得不到新刺激以为光大之资，结果自然是渐就僵死。到了春秋战国，社会生活已经是写实主义的，离神话时代太远了，而当时的战乱，又迫人“重实际而黜玄想”，以此北方诸子争鸣，而皆不言及神话。然而被历史化了的一部分神话，到底还保存着。直到西汉儒术大盛以后，民间的口头的的神话之和古史有关者，尚被文人采录了去，成为现在我们所见的关于女娲氏及蚩尤的神话的断片了。

从上文的论证而观，中国北部民族曾有神话，大概可以置信了。现在我们就可以看一看现有的中国神话的断片内，何者是可以算是北部民族的产物。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云：

往古之时，四极废，九州裂，天不兼覆，地不周载；火炫炎而不灭，水浩洋而不息；猛兽食颛民，鸷鸟攫老弱。于是女娲炼五色石以补苍天，断鳌足以立四极（高诱注：天废顿，以鳌足柱之），杀黑龙以济冀州，积芦灰以止淫水；苍天补，四极正，淫水涸，冀州平，狡虫死，颛民生。

这一段可说是中国的洪水神话的片段。北欧神话说神奥定（Odin）杀死了冰巨人伊密尔以后，将他的头盖骨造成了天，又使四个最强壮的矮人（在北欧神话内有矮人，与神同时存在，居于地下穴，善工艺）立于地之四角，撑住了天，不让天崩坠下来。这里所说北欧神话的四个矮人撑住了天，把天看成了青石板一样的东西，和我们的女娲炼五色石补天，断鳌足为柱，撑住了天，实在

是很有趣味的巧合。北方民族大概是多见沉重的阴暗的天空，所以容易想象天是一块石板。这是从自然现象的关系上推测“女娲补天”之说大概是北方的神话。再看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又有这样一段话：

昔者共工与颛顼争为帝，怒而触不周之山（高诱注：不周山在西北），天柱折，地维绝；天倾西北，故日月星辰就焉，地不满东南，故水潦尘埃归焉。

这里所说共工氏的破坏工作，大概是在女娲补天立柱以后；从《列子·汤问》里的一条同性质的记载，我们更可以明白：

故昔者女娲氏炼五色石以补其（天）阙，断鳌之足，以立四极。其后共工氏与颛顼争为帝，怒而触不周之山，折天柱，绝地维，故天倾西北，日月星辰就焉；地不满东南，故百川水潦归焉。

补《史记》的《三皇本纪》却有很不相同的记载：

诸侯有共工氏，任智刑，以强霸而不王，以水垂木，乃与祝融战，不胜而怒，乃头触不周山，崩。天柱折，地维缺。女娲乃炼五色石以补天，断鳌足以立四极，聚芦灰以止滔水，以济冀州。于是地平天成，不改旧物。

把女娲补天作为共工氏折断天柱以后的事，未见他书，所以《三皇本纪》云云，显然是修改了传说，然而修改得太坏了。《淮南子》成书较早，所据旧说，自然较为可靠。所谓“天倾西北……地不满东南”，正是北方人民对于宇宙形状的看法；由此也可想象女娲的神话大概是发生在北部了。

我们再看《楚辞》内有没有说到女娲及共工氏。《离骚》中有“路不周以左转兮”一句，并未说到女娲。《天问》里既言“女娲有体，孰制匠之？”又言“康回凭怒，壑何故以东南倾？”“八柱何当？东南何亏？”康回是共工之名，“壑”训“地”，所以“康回凭怒”及“八柱何当”等句大概就是指共工氏头触不周山以至天倾西北，地不满东南而言。但是可注意的是屈原未言及女娲补天之事。屈原是长江流域即中国中部的人，他很熟习并且喜欢神话，如果中部民间也有女娲补天的神话，则屈原文中未必竟会忘记了引用。然而竟没有。即此便可想见那时楚与北方诸国虽交通频繁，而北方的神话尚未全部流传到南方的楚国。这又是女娲神话源出北方的一个旁证了。

《列子·汤问》的北山愚公移山的故事，也显然是曾经修改过的北方神话的片段。原文如下：

太行、王屋二山，方七百里，高万仞，本在冀州之南，河阳之北。北山愚公者，年且九十；面山而居，惩山北之塞，出入之迂也，聚室而谋曰：“吾与汝毕力平险，指通豫南，达于汉阴；可乎？”杂然相许。其妻献疑曰：“以君之力，曾不能损魁父（谓小山）之丘，如太行、王屋何？且焉置土石？”杂曰：